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會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廣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Pharmaceutical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874)

## 關於董事辭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宣佈，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九日同意蔡志祥先生辭去本公司董事兼董事長職務，並於同日生效。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公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和完整，對公告的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負連帶責任。

蔡志祥(以下簡稱「蔡先生」)先生因工作變動原因向廣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董事會(以下簡稱「董事會」)提出辭去本公司董事兼董事長職務。經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九日召開的第三屆第四次董事會會議作出決議，同意蔡志祥先生辭去本公司董事兼董事長職務，並於同日生效。蔡志祥先生確認並無任何與其辭任有關而需讓本公司全體股東知悉的事宜。

董事會與蔡先生確認並不知悉尚有須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負擔之任何私人責任或因辭任而可能對該責任產生影響。董事會與蔡先生確認蔡先生與本公司之間並無任何分歧致使蔡先生須辭去其職務。

蔡先生自本公司於一九九七年成立以來，一直擔任本公司董事，並先後任本公司副董事長、董事長。蔡先生在任期間工作勤勉、恪盡職守，對本公司的創立和穩定快速發展及A股增發作出了重大的貢獻。本公司董事會在此謹對蔡先生為本集團所作的努力與貢獻表示衷心的感謝。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何舒華  
董事會秘書

中國廣州，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蔡志祥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九日辭任)、周躍進先生與馮贊勝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張先生、黃顯榮先生與張鶴鏞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英文虎報/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